****湟源县财政局****

****2023年财会监督专项行动检查情况****

根据2023年财政监督评价工作要点，结合省市财政部门关于开展财会监督专项行动的部署要求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等法律法规和制度规定，县财政局组织人员对2022年度会计信息质量和财政资金使用情况等进行检查。主要情况如下：

一、检查情况  
    根据《湟源县2023年财会监督重点检查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，结合会计监督检查工作特点，检查组重点检查2022年度会计信息质量和财政资金使用情况，聚焦财经纪律和会计评估行业领域，在全县范围内对各单位（部门）进行全覆盖自查，自查自纠率100%。对中共湟源县委党校、县发展和改革局、县总工会、县残疾人联合会、县卫生健康局、县城乡管理综合执法局、县公安局、城关镇人民政府、申中乡人民政府等18家行政事业单位和3家代理记账公司进行重点检查。

二、主要问题及处理处罚情况  
    (一)存在问题。

**1.国有资产购置方面。**普遍存在未建立资产管理台账、新增固定资产无前置审批相关手续且个别单位未及时上账、资产折旧会计处理不规范等问题。

**2.规范财务管理方面。**往来款项长期挂账、会计科目使用错误、记账凭证摘要与实际发生的经济业务附件不符、固定资产折旧计提不规范问题、非税收入未及时上缴。

**3.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“一卡通”问题整治方面。**农机购置补贴、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、寄宿生生活补助等项目2022年未纳入一卡通监管平台。

4.**政府采购执行方面。**个别固定资产采购未执行三方询价，未在“政采云”平台进行采购，未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相关规定。

**(二)处理处罚情况。**

针对被检查单位存在的问题，依据有关规章制度规定，分别下达了财政检查结论和处理决定，要求相关单位限期整改。对财务监督不到位问题，严格履行会计稽核职责，确保原始单据、记账凭证等相关资料的完整性和真实性;对固定资产管理不规范问题，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清查盘点，及时进行账务处理;对会计核算不完整问题，准确运用会计科目，确保会计信息质量真实、完整;针对内控制度不完善问题，进一步完善本单位工作标准、工作流程、风险防控等方面的内部管理体系。